

证券代码：832951

证券简称：华津科技

主办券商：国融证券

山东华津机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20年11月14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湘潭华进重装有限公司会议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召开
- 4.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0年11月4日以纸质方式发出
- 5.会议主持人：李书华先生
- 6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会议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相关法律法规、《公司章程》及公司管理制度中关于董事会召开的有关规定，所作决议合法有效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李书华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董事长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鉴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已经股东大会选举产生，为保障公司董事会依法履行职责，现董事会选举李书华先生担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长，任期三年，自本次

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届满为止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无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李书华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鉴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已经股东大会选举产生，为保障公司董事会依法履行职责，现董事会聘任李书华先生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，任期三年，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届满为止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无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三) 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李书华先生为公司总经理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新一任高级管理人员已经由董事会选举产生，聘任李书华先生为公司总经理，任期三年，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届满为止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无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四) 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李书华先生为公司财务负责人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新一任高级管理人员已经由董事会选举产生，聘任李书华先生为公司财务负责人，任期三年，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届满为止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无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刘伟先生为公司分管生产的副总经理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新一任高级管理人员已经由董事会选举产生，聘任刘伟先生为分管生产的副总经理，任期三年，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届满为止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5 票；弃权 5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无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陈佳先生为公司分管技术的副总经理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新一任高级管理人员已经由董事会选举产生，聘任陈佳先生为分管技术的副总经理，任期三年，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届满为止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无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彭翔先生为公司分管销售的副总经理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新一任高级管理人员已经由董事会选举产生，聘任彭翔先生为分管销售的副总经理，任期三年，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届满为止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无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山东华津机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

山东华津机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0 年 11 月 17 日